

臺中市政府 函

地址：407610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
99號

承辦人：江誌偉

電話：22289111-21906

電子信箱：ibanez193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大雅區文雅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7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研品字第114021179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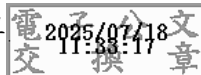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為配合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加強宣導「全民監督公共工程」政策，請各機關學校檢視設備儀器並配合辦理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請各機關學校於電子看板、網頁、跑馬燈及交通局各路口資訊看板協助宣導，文字如下：「全民監督公共工程施工品質，請撥打通報專線0800-009609」，宣導期間為即日起至114年11月15日止。
- 二、宣導執行情形請機關於114年9月1日前檢送，學校請於114年9月1日至10月31日間檢送，相關照片資料得免備文逕寄承辦人電子信箱：ibanez193@taichung.gov.tw（成果照片上需顯示前揭宣導文字內容及拍攝日期），無相關設備者免回復。

正本：臺中市政府所屬各機關（臺中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除外）、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本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



總務處

收文:114/07/18



1140003906

無附件